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 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 关标准的说明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兴资源”、“公司”或“上市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上海东江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江装饰”或“标的公司”）6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以下简称“128 号文”）第五条规定，公司对相关公告披露前 20 个交易日内股票价格波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公司未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

2018 年 9 月 18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收购意向书的议案，与美瑞正泽、盛泰源上、美泽瑞签订 3 名股东签署了股权收购意向书。

创兴资源对公司发布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价格波动情况，以及该期间与上证综指（000001.SH）、证监会建筑装饰指数（883155.WI）波动情况进行了自查比较，自查比较情况如下：

日期	ST 创兴收盘价	上证综指 (000001.SH)	证监会建筑装饰指 数 (883155WI)
首次公告前第21个交易日 (2018年8月20日)	2.77	2698.47	1980.30
首次公告前第1个交易日 (2018年9月17日)	2.63	2651.79	1852.07
首次公告前20个交易日内累 计涨幅	-5.05%	-1.73%	-6.48%
剔除大盘因素后累计涨幅	-3.32%		
剔除同行业因素后累计涨幅	1.43%		

综上，剔除上证综指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创兴资源在本次股价敏感重大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分别为-3.32%和 1.43%，未达到 128 号文第五条所述标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相关标准的说明》之盖章页）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10 日

